

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宾县乡村振兴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发展庭院经济为脱贫户采购鸡雏、鹅雏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

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三黄鸡雏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哈尔滨崇亮鹅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9人，营业收入为577.8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90.18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三花鹅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哈尔滨崇亮鹅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9人，营业收入为577.8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90.18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哈尔滨崇亮鹅业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04月26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备注：1. 供应商填报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时须根据标的内容选择货物、服务、工程模板，并严格按照模板格式填报，否则视为未提交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；

2. 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中横线或括号内的提示内容部分，供应商须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完整，如有漏项视为未提交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；

3. 供应商须根据相关文件规定准确划分企业类型，如出现任何填报错

误视为未提交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；

4.货物类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应涵盖本项目（本包）所有货物，否则视为未提交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；

5.未提交或视为未提交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则不得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，不得参加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。



交易执行系统 [230125]JXXM[XJ]20230426 16:19

哈尔滨景亮鹅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-04-26 00:16:19